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在公司以现场会议方式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大鹏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工程承包业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核后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审慎评估了近年来客户回款的安全性、客户构成以及与同行公司的对比情况后做出的。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披露的《关于工程承包业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在

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在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4 日